

107 年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契約服務員進用及儲備後甄試 筆試試題解答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題目出處及解答

- (D)1、下列何者為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所定義之道路(A)公路、街道(B)供公眾通行之廣場(C)供公眾通行之騎樓(D)以上皆是。 --第2條
- (A)2、小型車附載幼童應依規定安置於安全椅，所稱幼童，係指 (A) 年齡在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之兒童 (B) 年齡在四歲以下或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之兒童(C) 年齡在六歲以下且體重在二十公斤以下之兒童 (D) 年齡在六歲以下或體重在二十公斤以下之兒童。 --第31之2條
- (A)3、對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行為者，民眾得敘明違規事實或檢具違規證據資料，向公路主管或警察機關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應即舉發。但行為終了日起逾_____日之檢舉，不予舉發。(A)7日 (B)14日 (C)15日 (D)30日。 --第7之1條
- (B)4、汽車駕駛人有下列情形者，下列何者為"非"處新臺幣 1,800 元以上 36,000 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駕駛？(A)領有普通重型機車駕駛執照，駕駛大型重型機車 (B)領有機車駕駛執照，駕駛小型車 (C)領有軍用車駕駛執照，駕駛非軍用車 (D)領有普通駕駛執照，以駕駛為職業。 --第 21、22 條
- (C)5、汽車所有人或駕駛人向公路監理機關辦理_____業務前須繳清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尚未結案之罰鍰。辦理下列業務，何者"不受"此規範之限制？(A)換發駕駛執照 (B)車輛過戶 (C)車輛定期檢驗 (D)車輛停駛。 --第 9 條之 1 條
- (B)6、汽車不依限期參加定期檢驗或臨時檢驗者，處汽車所有人新臺幣 900 元以上 1,800 元以下罰鍰；逾期 1 個月以上者並吊扣其牌照，至檢驗合格後發還，逾期_____個月以上者，註銷其牌照。經檢驗不合格之汽車，於 1 個月內仍未修復並申請覆驗，或覆驗仍不合格者，_____其牌照。(A)6 個月、吊銷 (B)6 個月、吊扣 (C)3 個月、吊扣 (D)3 個月、吊銷。 --第 17 條
- (C)7、汽、機車駕駛人於行駛道路時，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電腦或其他相類功能裝置進行撥接、通話、數據通訊或其他有礙駕駛安全之行為者，分別處新臺幣多少元之罰鍰。(A)汽車 6,000 元、機車 3,000 元 (B)汽車 3,600 元、機車 1,200 元 (C)汽車 3,000 元、機車 1,000 元 (D)汽車 1,800 元、機車 900 元。 -- 第 31-1 條
- (D)8、計程車駕駛人，不依規定期限，辦理執業登記事項之異動申報，或參加年度查驗者，處新臺幣 1,200 元罰鍰；逾期_____個月以上仍不辦理者，廢止其執業登記。計程車駕駛人經依前揭之規定廢止執業登記者，未滿_____年不得再行辦理執業登記。(A)6 個月、2 年 (B)2 個月、1 年 (C) 3 個月、2 年 (D) 6 個月、1 年。 --第 36 條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題目出處及解答

- (B)9、汽車駕駛人認知功能測驗，不包含下列何項檢測？(A)回答當日的年、月、日、星期與當時所在地 (B) 簡易數學加減之計算能力 (C) 過目 10 種指定圖案，並於 2 分鐘後回答剛剛所看到的圖案(D)畫出圓形時鐘，並繪出指定時間之時針及分針。 --附件 19
- (A)10、執行小型車道路駕駛考驗之考驗用車，應加掛標示「_____」之標識牌。(A)道路駕駛考驗中 (B)行車駕駛考驗中 (C)車輛駕駛考驗中 (D)行車考驗車輛。 --第 66 條
- (C)11、下列何者非特種車？(A)垃圾車 (B)教練車 (C)校車 (D)身心障礙者用特製車。 --第 2 條

- (D)12、貨車駕駛室連駕駛人座位不得超過_____個座位；但貨車駕駛室具前後二排座位且另有不同車身做為載貨空間使用者，小貨車連駕駛人座位不得超過_____個座位，大貨車連駕駛人座位不得超過_____個座位。(A)2個、6個、7個 (B)2個、5個、7個 (C)3個、7個、8個 (D)3個、7個、9個。 --第41條
- (D)13、考領職業駕駛執照須年滿_____歲，最高年齡不得超過_____歲。考領大型重型機車駕照須年滿_____歲 (A)20歲、60歲、20歲 (B)20歲、65歲、18歲 (C)18歲、65歲、20歲 (D)20歲、65歲、20歲。 --第60條
- (B)14、有關曳引車牽引拖架，下列何者為非？(A)裝載物之長度未達10公尺以上者，禁止使用拖架 (B)裝載後全長不得超過20公尺 (C)裝載物品之長度自曳引車第五輪中心線至裝載物品前端間之距離不得超過1公尺；裝載物品之長度自拖架輪軸中心線至裝載物品後端間之距離不得超過3公尺 (D)裝載物品後不得超過曳引車核定之總聯結重量及拖架核定之總重量。 --第82條
- (C)15、電動自行車是指經型式審驗合格，以電力為主，最大行駛速率在每小時_____公里以下，且車重（不含電池）在_____公斤以下之二輪車輛。(A)30公里、45公斤 (B)30公里、40公斤 (C)25公里、40公斤 (D)20公里、45公斤。 --第6條
- (C)16、營業大客車自中華民國96年2月1日起之應於車門旁標示之內容，下列何者為非？(A)牌照號碼 (B)出廠年份 (C)乘客人數及總重量 (D)大客車分類。 --第42條
- (B)17、領有牌照且出廠年份已逾十年之車輛，下列何者每年至少定期檢驗三次？(A)自用小客車使用液化石油氣 (B)營業大客車 (C)營業大貨車 (D)幼童專用車。 --第44條
- (A)18、汽車在未領有正式牌照前應申領臨時牌照，有關申領臨時牌照使用期限中，駛往海關驗關繳稅者，不得超過_____日；因出售或進口由甲地駛往乙地者，且在同一省市不得超過_____日；准許過境之外國汽車，應由入境之公路監理機關核發臨時牌照，最多不得超過_____個月，並於出境時繳回。(A)5日、15日、3個月 (B)10日、15日、1個月 (C)7日、14日、3個月 (D)7日、14日、2個月。 --第18、19條
- (C)19、由一輛曳引車與一輛重型半拖車所組成之車輛稱為？(A)全聯結車 (B)半拖車 (C)半聯結車 (D)全拖車。 --第2條
- (A)20、汽車停駛期間在_____個月以上者，於復駛時應經檢驗合格後，始得將牌照發還；停駛期限最多不得超過_____年，逾期將牌照註銷。(A)3個月、1年 (B)6個月、2年 (C)3個月、2年 (D)6個月、1年。 --第26、28條
- (A)21、小型車全寬不得超過2.5公尺，其後輪胎外緣與車身內緣之距離不得超過_____公分，全高不得超過全寬之_____倍、最高不得超過_____公尺。(A)10公分、1.5倍、2.85公尺 (B)10公分、2倍、3公尺 (C)15公分、2倍、3公尺 (D)15公分、1.5倍、2.85公尺。 --第38條
- (C)22、汽車駕駛人除身心障礙者外，其體能檢查合格標準為視野左右兩眼各達_____度以上；但年滿六十歲之駕駛人，視野應各達_____度以上。(A)120度、150度 (B)160度、130度 (C)150度、120度 (D)130度、160度。 --第64條
- (C)23、有一小型貨車車寬1.8公尺、車高1.5公尺，置放架如裝置於車頂，其含置放架之車輛全高不應超過_____公尺。裝載貨物高度自地面起算，不得超過_____公尺 (A)2.25公尺、2.85公尺 (B)2.5公尺、2.85公尺 (C)2.7公尺、2.85公尺 (D)2.85公尺、3公尺。 --第38、77、79條
- (A)24、領有大客車駕駛執照者，不得駕駛？(A)雙節式大客車 (B)大客貨兩用車 (C)曳引車 (D)代用大客車。 --第61條

(B)25、准許過境之外國汽車，應由入境之公路監理機關核發臨時牌照，最多不得超過_____月，並於出境時繳回。(A) 1 個月 (B) 3 個月 (C) 6 個月 (D) 9 個月。 --第 19 條

(B)26、貨車必須附載隨車作業人員者，除駕駛人外，應依下列規定，並須隨時注意行車安全。下列何者有誤：(A) 大貨車不得超過 4 人，小貨車不得超過 2 人 (B) 工程或公用事業機構人員，佩帶有服務單位之證章或其他明顯識別之標記者，搭乘大貨車不得超過 16 人 (C) 大貨車載運劇團道具附載演員不得超過 16 人 (D) 漁民攜帶大型捕魚工具，非客車所能容納者，搭載大貨車不得超過 16 人。 --第 86 條

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題目出處及解答

(D)27、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前後兩車間之行車安全距離，在正常天候狀況下，下列何者不符規定：(A) 小型車車輛速率 80 公里/小時，距離前車 40 公尺 (B) 小型車車輛速率 100 公里/小時，距離前車 50 公尺 (C) 大型車車輛速率 80 公里/小時，距離前車 60 公尺 (D) 大型車車輛速率 100 公里/小時，最小距離 70 公尺。--第 6 條

(D)28、載重之貨車、客貨兩用車、聯結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其裝載貨物超過核定之總重量、總聯結重量逾_____而無法當場卸貨分裝者，經舉發後，未依責令改正繼續行駛者，得連續舉發處罰。(A) 5% (B) 10% (C) 15% (D) 20% --第 24 條

(B)29、汽車行經高速公路，停放服務區、休息站內之車輛逾_____小時，除應予拖、吊、移置、保管、處理外，並應予以舉發處罰。(A) 3 小時 (B) 4 小時 (C) 6 小時 (D) 12 小時。 --第 25 條

(D)30、汽車行駛高速公路應依設置之交通標誌、標線或號誌之規定；無設置者，在最高速限每小時 90 公里以上之路段，行駛速率低於每小時 (A) 50 公里 (B) 60 公里 (C) 70 公里 (D) 80 公里 之較慢速小型車輛應行駛於外側車道。 --第 8 條

(範圍:公路法及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

(D)31、依公路法規定，下述何者正確：(A) 汽車運輸業對旅客無票 (證) 乘車或持用失效票 (證)，應補收票價；如無正當理由，並得加收百分之五十票價 (B) 汽車運輸業對於站、車內所有人不明之運送物、寄存品或遺留物，應公告招領之；公告逾一年，仍無權利人領取時，取得其所有權 (C) 汽車或電車運輸業遇有行車事故，致人、客傷害、死亡或財、物損毀、喪失時，應負損害賠償責任。貨物損毀、滅失之損害賠償，除貨物之性質、價值於裝載前經託運人聲明，並註明於運送契約外，其賠償金額，以每件不超過新台幣三千元為限 (D) 以上皆是。

(公路法第 51、53、64 條)

(C)32、依公路法規定，下述何者正確：(A) 公路設計、施工、養護及交通工程之各項技術規範，由公路總局各區工程處定之 (B) 汽車檢驗及汽車駕駛考驗人員之檢定方式、類別、資格、科目、訓練、考核及監督管理等事項之辦法，由交通部會商教育部定之 (C) 電車或汽車之安全性調查、召回、改正、監督及管理等等事項之辦法，由交通部會商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及有關機關定之 (D) 以上皆是。

(公路法第 33、61-1、63-1 條)

(D)33、依公路法規定，公路汽車客運業、市區汽車客運業與遊覽車客運業，皆應投保乘客責任保險。未依規定投保乘客責任保險者 (A) 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 (B) 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20 萬元以下罰鍰 (C) 處新臺幣 10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 (D) 處新臺幣 10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

(公路法第 65 條)

(A)34、依公路法規定，下述何者正確：(A) 公路之同一路線，以由公路汽車客運業一家經營為原則 (B) 外國人經中央公路主管機關核准者，得申請在我國境內投資經營計程車客運業 (C) 汽車檢驗員、汽車駕駛考驗員、汽車修護技工證照經廢止者，5 年內不得申請參加該類證照之考驗或檢定(D) 以上皆是。

(公路法第 41、35、77-2 條)

(C)35、汽車運輸業籌備與營運，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公路主管機關核准發給汽車運輸業營業執照之日起，應於六個月內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 (B)公路汽車客運業自領得營運路線許可證之日起，應於六個月內開始通車營運 (C)因特殊情形未能如期籌備完成時，得報請該管公路主管機關准予延期，以六個月為限 (D) 新設立汽車運輸業所領用之車輛牌照，自核發牌照日起二年內，不得辦理繳銷或過戶轉讓。

(公路法第 39、40、40-1 條)

(C)36、依公路法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 汽車所有人不依規定繳納汽車燃料使用費者，公路主管機關應限期通知其繳納，欠繳金額累計達新台幣九百元以上者，處新臺幣三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罰鍰，並停止其辦理車輛檢驗、異動或換發牌照(B)未依公路法申請核准，而經營汽車或電車運輸業者，得依其違反情節輕重，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二千五百萬元以下罰鍰，並勒令其停業，其非法營業之車輛牌照及汽車駕駛人駕駛執照，並得吊扣三個月至一年，或吊銷之，非滿二年不得再請領或考領(C) 未依公路法申請核准，經營計程車客運服務業者，得依其違反情節輕重，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二千五百萬元以下罰鍰，並勒令其歇業(D)汽車駕駛人訓練機構經廢止核准籌設或廢止立案證書者，原班址及原負責人二年內不得申請設立汽車駕駛人訓練機構。

(公路法第 75、77 條)

(C)37、下列敘述何者錯誤：(A) 擅自使用、破壞公路用地或損害公路設施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B) 擅自駕駛車輛通行於限制或禁止通行之公路，致公路路基、路面、橋樑或其他公路設施遭受損壞者，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C)汽車或電車所有人未依規定投保責任險者，公路主管機關不予受理登記、換照或發照，但可登記辦理車輛定期檢驗(D) 電車未投保責任保險而行駛者，處所有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行駛。

(公路法第 72、73、76 條)

(D)38、公路法所稱之分類營運之敘述何者不正確？(A)汽車路線貨運業，在核定路線內，以載貨汽車運送貨物為營業者 (B)遊覽車客運業，在核定區域內，以包車載客為營業者 (C)小客車租賃業，以小客車或小客貨兩用車租與他人自行使用為營業者 (D)公路汽車客運業，在核定區域內，以公共汽車運輸旅客為營業者。

(公路法第 34 條)

(D)39、根據公路法的定義，下列何者錯誤？(A) 縣道：指聯絡縣(市)間交通及縣與重要鄉(鎮、市)間之道路 (B) 專用公路：指各公私機構申請公路主管機關核准興建，專供其本身運輸之道路 (C) 鄉道：指聯絡鄉(鎮、市)間交通及鄉(鎮、市)與村、里、原住民部落間之道路 (D) 省道：指聯絡縣(市)及縣(市)與重要鄉(鎮、市)間之道路。

(公路法第 2 條)

(B)40、關於汽車燃料使用費之徵收及分配辦法，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為公路養護、修建及安全管理所需經費，得徵收汽車燃料使用費 (B)徵收費率，不得超過燃料進口或出廠價格百分之二十五 (C)汽

車燃料使用費之徵收及分配辦法，由交通部定之 (D)有關市區道路部分之分配比例，由交通部會商財政部辦理之。

(公路法第 27 條)

(C)41、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一日起，營業大客車業者派任駕駛人前，應確認所屬駕駛人(A)一年內(B)二年內(C)三年內(D)四年內已接受公路主管機關辦理之定期訓練或職前專案講習，且其駕照應經監理機關審驗合格。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 條)

(B)42、遊覽車客運業車齡逾十二年車輛，不得行駛經公路主管機關公告管制之山區公路，行駛高速公路時速不得逾(A)八十公里 (B) 九十公里 (C) 一百公里 (D) 一百一十公里。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86 條)

(B)43、初次登記為遊覽車駕駛人者，應接受公路主管機關或其專案委託單位所辦理多少小時以上之職前專案講習？(A)四小時 (B) 六小時 (C) 八小時 (D) 十小時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 條)

(D)44、多元化計程車客運服務之業者，應提供相關服務，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A)於消費者叫車前提供車輛、駕駛人、費率等相關資訊 (B) 依營業計畫書所定期程採全面電子支付 (C) 可供消費者乘車後進行服務品質評價 (D) 接受消費者提出之乘車需求以預約載客為主，於計程車招呼站排班候客為輔，並不得巡迴攬客為原則。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91 條)

(B)45、公路汽車客運業之班車，應顯示路線名稱、路線編號之字體尺度規定，下列敘述何者為正確？(A)車頭前上方之字體長 15 公分以上、寬 10 公分以上、車身右側上下車門旁字體長 12 公分以上、寬 8 公分以上(B)車頭前上方之字體長 15 公分以上、寬 10 公分以上、車身右側上下車門旁字體長 10 公分以上、寬 6 公分以上(C) 車頭前上方之字體長 15 公分以上、寬 8 公分以上、車身右側上下車門旁字體長 10 公分以上、寬 6 公分以上 (D) 車頭前上方之字體長 15 公分以上、寬 10 公分以上、車身右側上下車門旁字體長 10 公分以上、寬 8 公分以上。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3 條)

(B)46、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九月一日起，遊覽車客運業車輛應裝置具有全球衛星定位功能系統設備及設置營運車輛監控管理系統，並維持正常運作及依公路主管機關管理需要提供車輛動態資訊介接至指定之資訊平台。其營運車輛監控管理系統之儲存資料，遊覽車客運業應至少保存(A)六個月(B)一年(C)二年(D)三年。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4 條)

(A)47、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汽車運輸業之經營、管理，符合政府規定標準者除依法獎勵外，其新設、新闢或其所經營偏遠地區之路線有虧損者，公路主管機關得以公路營運費獎助之 (B)未經申請核准而經營汽車運輸業者，應依公路法第七十七條第一項之規定舉發 (C)汽車運輸業違反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規定者，應依公路法第七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舉發 (D)以上皆是。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36、137、138 條)

(C)48、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營業大客車應於車外尾部汽車牌照上方顯明處標示駕駛人姓名及該管公路主管機關申訴電話 (B)經營計程車客運業僱用或解僱駕駛人，應向公路主管機關辦理申報 (C)零擔貨物運費以十公斤為計算單位 (D)託運貨物逾交付期間七天仍未交付者，該運送物視同喪失，託運人得請求損害賠償。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91、109、130 條)

(C)49、營業大客車業者派任駕駛人駕駛車輛營業時，其調派駕駛勤務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最多連續駕車時

間不得超過十二小時，且休息須一次休滿三十分鐘(B)連續駕車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休息，休息時間如採分次實施者每次應不得少於二十分鐘 (C) 連續兩個工作日之間，應有連續十小時以上休息時間。但因排班需要，得調整為連續八小時以上，一週以二次為限，並不得連續為之 (D)以上皆是。

(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9-2 條)

(A)50、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A)小客車租賃業及小貨車租賃業之營業車輛可由出租人代僱駕駛人駕駛(B) 經營小客車租賃業及小貨車租賃業應明示承租人隨身攜帶汽車出租單及行車執照以備查驗。但租賃期間一年以上之承租人得免隨身攜帶汽車出租單(C) 個人經營小貨車貨運業者應領有小型車職業駕駛執照，且應在該管公路監理機關轄區內設有戶籍(D) 個人經營小貨車貨運業者之車輛，因轉讓其他個人，經撤銷其汽車運輸業營業執照及吊銷其營業車輛牌照，三年內不得再申請個人經營小貨車貨運業。(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100、133、135 條)